

臺南市110年中小學巧固球對抗賽競賽規程

一、宗旨：為加強基層巧固球訓練技術交流，推廣巧固球運動風氣，促進國民身心健康，特辦理本項活動。

二、依據臺南市體育處110年4月13日南市體處競字第1100420333號辦理。

三、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處)

五、承辦單位：臺南市歸仁區紅瓦厝國小

六、協辦單位：臺南市體育總會、臺南市體育總會巧固球委員會

七、比賽日期：110年5月6日至5月7日(星期四~星期五)

八、比賽地點：臺南市歸仁區紅瓦厝國小

九、參賽組別：

(一) 國小男生組雙網賽

(二) 國小女生組單網賽

(三) 國小五年級男生組單網賽

(四) 國小五年級女生組單網賽

(五) 國小四年級男生組單網賽

(六) 國小四年級女生組單網賽

(七) 國小三年級男生組單網賽

(八) 國小三年級女生組單網賽

(九) 國中男生組雙網賽

(十) 國中女生組單網賽

(十一) 男教師組雙網賽

(十二) 女教師組單網賽

(十三) 社會男子組雙網賽

(十四) 社會女子組單網賽

十、參加資格：

(一) 學生組：以學校為單位，正式註冊之在學學生，不得跨校組隊。

(二) 教師組：臺南市各級學校教職員工均可自由組隊參加。

(三) 社會組：凡年滿12歲以上身心健康之民眾，皆可自由組隊參加。

(四) 球員可參加多組，但每組限參加一隊，當賽程衝突時，自行取捨，不得要求更改賽程。

(五) 女生可參加男生組比賽。

(六) 報名人數：雙網賽每隊12人、單網賽每隊6人。

十一、比賽方法及規則：

(一) 雙網賽採7人制，單網賽採4人制。

(二) 比賽制度：視報名隊數多寡，於賽程抽籤時公佈之。

(三) 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巧固球協會審定公佈之最新巧固球規則。

(四) 比賽用球：採用永華牌：國小組1號球，社會男子組3號球，其他各組2號球。

(五) 比賽時間：每場比賽打2局，每局10分鐘，每局之間休息3分鐘。

比賽進行中，每局每隊可要求暫停一次。

(六) 比賽場地：雙網賽(17m*27m)、單網賽(17m*13.5m)。



(七) 各組報名隊數不足三隊時，取消該組比賽。

(八) 棄權規定：

1. 球隊耽誤比賽時間逾10分鐘未出場者以棄權論。

2. 循環賽中，球隊一經棄權者即不得再參加比賽，且已賽成績不予列入計算。

(九) 循環賽之成績計算：

1. 循環賽積分計算標準：每勝一場得1分，每敗一場得0分，平手時二隊各得1分。

2. 積分相等名次判定法：

(1) 兩隊積分相等時，以該兩隊之比賽結果為準。

(2) 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等，以各該有關隊相互間之比賽結果（得失分之差）多寡判定之。

十二、參加辦法：

(一) 參加競賽各單位所需經費自理，大會提供桶裝水，請各隊自備水壺。

(二)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0年4月21日（星期三）截止。

(三) 報名手續及地點：

1. 以校名-巧固球賽報名表為檔名 e-mail 至 u2301r@tn.edu.tw 信箱。

（報名表 word 檔及核章後掃描檔請一併 mail 至上述信箱）

2. 報名聯絡人：紅瓦厝國小黃國安組長收，報名後請來電確認。

連絡電話 2309012#721)

(四) 賽程抽籤：110年4月28日（星期三）上午10時在紅瓦厝國小舉行，不另行通知，屆時未到者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

十三、獎懲辦法：

(一) 各組參賽三隊取一名，四隊取二名，五隊取三名，六隊取四名，八隊以上取六名，各頒發獎盃乙座，前六名獲獎球隊之參賽球員並給予獎狀以資鼓勵。

(二) 優勝球隊隊職員及辦理活動之有功人員，依照「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三) 運動員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者，經查明屬實，即取消該隊比賽資格並公佈校名於台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

(四) 球員嚴重犯規被判離場者，取消該員比賽資格並停賽一年。

十四、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之。